附件1

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工作专项检查自查自纠情况表

2021年7月1日-2022年6月30日

填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检查项目 | 检查要点及内容 | 存在问题 | 整改措施 |
| 采购计划制定情况 | 2022年度采购计划制定及调整情况，包括年度采购计划项目编制、变更、撤销、合并和新增计划外项目的理由依据，以及项目名称、采购方式、预算金额、实施计划时间等方面的合理性和国企采购平台采购计划录入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全面性等 |  |  |
| 采购内控管理、项目工作程序及监督检查情况 | 集团本级、二级及以下企业在制度建设的同时有无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规范操作，做好集团本级及所属企业采购项目的指导、监督，开展对所属企业采购管理专项检查工作情况，做好采购项目文件审核、公示环节和公告信息公开及招标过程监督等方面工作。 |  |  |
| 采购项目执行情况 | 采购项目的前期准备（行业情况、产品类别、价格等方面信息了解掌握），项目采购方式、技术配置、采购需求及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项目操作程序、信息公开以及对代理机构的工作质量评价的严谨性。采购合同合规性问题是否经内部法律部门或法律中介机构审核，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理由是否充分及过程是否合规。 |  |  |
| 采购项目履约验收情况 | 验收制度制订，验收方案和时间安排的合理性、采购项目合同条款与投标文件的符合情况、验收小组的人员组织情况、验收报告的完整性与准确性、验收报告的完整性与准确性、验收备案落实情况等工作。 |  |  |
| 其他采购事项  落实情况 | 采购工作完成情况，采购职能部门及采购专职人员的配备情况，采购专家库建设情况，采购项目有无拆分，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等情况。 |  |  |